

B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提复字〔2020〕38号

签发人：杨昌鹏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110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民盟贵州省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构建清水江流域经济带发展战略的建议》收悉。现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一、关于“制定发展规划”建议

清水江流域地区是我省农业农村经济发展重要区域，近年来，省农业农村厅支持麻江县申报2019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已获得农业农村部批准创建。下一步，省农业农村厅将在农业农村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把清水江流域地区农村产业发展、农产品产地环境综合治理、人居环境整治、地表径流污水净化利用示范、农业面源污染定点监测、地膜回收利用、秸秆综合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循环农业建设等纳入通盘考

虑，通过全局谋划、统筹推进、协同发展，紧紧围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和以生态保护、生态文明建设为目标的发展思路，进一步夯实清水江流域地区农业发展基础，推动该区域农业农村经济生态优先、绿色高质量发展。

二、关于“强化环境治理”建议

针对“加大生态文明改革制度在清水江流域的推广和落实”：2018年12月，省生态环境厅会同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了《贵州省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黔环通〔2018〕328号），2019年11月，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印发了《〈贵州省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责任分工的通知》，将省农业农村厅牵头和责任事项的主要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部门。

2020年，我厅将持续推进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在清水江流域地区的落实。一是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继续加大对清水江流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等的支持力度，补齐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强化村庄清洁行动工作。2020年，拟安排2020年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厕所革命）资金1864万元，用于支持都匀市、丹寨县、麻江县、凯里市、黄平县、施秉县、台江县、剑河县、锦屏县、天柱县开展粪污收集、存储、运输、资源化利用及后期管护能力提升等设施设备建设。拟安排2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用于支持剑河县开展“厕所革命”、垃圾治理、污水处理及村容村貌提升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二是着力解决养殖业污染。持续推进养殖生产清洁化和产业模式生态化，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完善禽规模养殖场直联直报信息系统，加强水产养殖污染防治和水生生态保护，到2020年底，力争全省畜禽粪污综合

利用率达到 75% 以上，所有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95% 以上。三是有效防控种植业污染。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加快推进农膜回收工作，大力推进种植产业模式生态化，实施耕地分类管理等，到 2020 年，全省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负增长，化肥利用率达到 40% 以上、农药利用率达到 40% 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全省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0% 以上、主要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40% 以上。

三、关于“推进绿色发展”建议

一是加大宣传培训。在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生态循环农业建设、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工作中，牢固树立清水江流域绿色高质量发展的理念，加大“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换的宣传培训；二是强化投入。加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力度，统筹布局，构建清水江流域农业绿色产业体系。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代良羽；联系电话：0851-86783003）



抄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5月25日印发

共印7份